



爱神雕像的秘密

黎达 编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爱神雕像的秘密

黎 达 编

中国文联出版社

**封面设计 布 和
扉页设计 史 果
题 花 周 戈**

爱神雕像的秘密

黎 达 编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
内蒙古人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印张 2插页 230千字

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3,000

ISBN7—5059—0491—4

I·312 定价：2.75元

目 录

• 爱 情 传 奇 •

穿过月亮巷迷朦的月色 朱 洪 (1)

她如痴如醉地挚爱着他，却遭到了他冰冷的拒绝，还有什么比这更伤少女的心！当她重新获得爱情之后，想用这种幸福去报复他——然而，她错了！她多么想重新获得他，但是，这已成为永远不可实现的奢望！这是一支哀婉的歌，震人心弦，催人泪下……

那里，有座绿色的斜塔 应锦帆 (37)

一座古老的绿色斜塔，是一个山村沧海桑田的历史见证；也是几代山民男女爱恋的历史见证。萌发自村姑心中的爱情，同生养她们的山野一样，是那样古朴、炽烈、深沉、忠贞，而又带着粗犷的野性。但是，一个曾经得到过它的都市少年，最终却用懊悔谱写了一支哀伤的心曲。难道这能归罪于那些纯真的少男少女么？

• 惊 险 侦 破 •

爱神雕像的秘密 周新德 徐晓鹏 (120)

蓝色的不明物体，突然出现在导弹试验海域，原定的试验计划，只得被迫取消。谁是间谍？怵目惊心的斗争，惊险曲折地展开……

50823遗案.....赵坚声(153)

一把小提琴，牵出一桩错综复杂的疑案，也扯出一件尘封烟灭的遗案。两案相互纠葛，案情扑朔迷离。眼看柳暗花明之时，不料又入山穷水尽之途。环环扣人心弦，甚是引人入胜。

• 武 林 言 情 •

风尘迷途走双侠.....叶 汉(214)

夜黑风高，大火弥天。一妇人怀抱幼婴，纵马疾驰。后边，“鹰爪狂魔”亲率马队将他们紧紧追赶。黑松林边，“鹰爪狂魔”一镖将他们打落马下，欲举刀结果性命……

二十年后，围绕“青龙血旗”，一场匡正祛邪的斗争激烈展开了。这场斗争，纠葛进了少林、武当、终南、崆峒、峨嵋几大武林门派，还卷进了咸丰的贵妃“银叶子”……

发生在清代的这个故事，情节曲折跌宕，场面惊心动魄，人物各具个性，结局出人意料……

笺儿侠.....仲玉 伯石(300)

武艺精湛、出神入化的笺儿侠，为报兄仇，除暴安良，同时玉成一对梨园情侣重温鸳梦。四笺定局，一石三鸟。定会使你叹为观止！

穿过月亮巷迷朦的月色

● 朱 洪

A

象每个情窦初开的少女一样，我也有心中的白马王子。我幻想着他象一阵风一样不著痕迹地悄悄吹进我的心灵里来，用他那有力的指头，在我心屏上柔柔地涂写他的名字，让我为他震撼。除此以外，我对“他”就别无所求了。现在不少象我们这么大的女孩子总爱说“条儿呀”、“盘儿呀”之类，我对此却并不甚“感冒”。确切点说，我还从未在心中钉好一个模子再拿到生活中去套，我不认为这是很明智的做法，却笃信用这种方式选择的恰恰不完美。是的，我的那一位，他就是将来能打动我、我能够爱上的那一位，他就是我的理想和模式。他的一切就是我的喜欢。倘有这样的男



人，我会不顾一切地去追求。我自信这样是太苛刻的条件。

我曾经看见过一篇心理学的著述：它按照各人的气质把人们分成了四个类型。我当时就撇撇嘴：哇，妈呀，这么简单？我的脾气我看就属于“第五类”了。因为按那四种衡量我哪种都符合一点，又不全是。我有时安静平和得跟修女似的，我有时候活泼好动，甚至有点轻佻；有时候我喜欢独自思考，有时候又喜欢跟姐妹们一起又笑又闹还抽烟。我知道这一切都不是天生的，但又不知道都是谁影响了我。

我二十岁的生日得等明年才过。可是，我曾经拥有过的理想却早已破了二十岁的记录了。幼小的时候，我的理想是长得象阿姨一样高；上学了，我希望将来能考上大学还出国深造；后来我知道我是功课差劲与大学无缘了，便又想当个“白衣天使”了……最近，我象疯子一样想当个歌星，象成方圆那样又是弹又是唱，所以，我买了许多磁带跟录音机学唱，又买了名牌的吉它报了吉它函授班的名。可是，三个月下来了，我还只能拨单弦，和弦一个也没记住，激情再好点，也就只会划一个琶音。所以，我又只得让吉它蒙受尘埃了。至于下一个理想究竟是DisJo皇后还是女作家我还没有选定，这得静观事态发展方能最后定夺的。

B

我没想到，一次偶然的遭遇，会那么严重地影响我的生活。

那天晚饭后，我去拜访一位新结识的朋友，却转来转去找不到她的家门了。就这么有意无意中我经过了那条小巷。那条小巷很细很长，使黄昏过早地降临了。小巷两边都是墙，高高的墙，墙上长了些叫不出名的苔藓类植物。墙被阳光抹成金黄

色，天空只是一条彩色的缎带。我生活的小城不算大，可我怎么也记不起城里还有这样的小巷。所以，我想：走走吧，走走吧。就走进去了。

小巷静悄悄的，我的脚步声也没了。岂止于此呢？我只觉得呼吸都应该屏住，心却要从嗓子里跳出来；不知哪一根神经告诉我，有事情……我定睛看时，只见小巷在不远处合拢了。待我走了过去，忽又别有洞天——小巷转了个弯，巷口处大放光明——外面就是大街了。小巷的形式也变了：左面依然是高高的老墙，右面也依然是墙，墙下面却开了几个门。噢，原来这里还有几户人家。就在这时候，我明白我刚才产生那种不可名状的心境的原因了，一曲哀怨的吉它缓慢地，悠悠地，沿着小巷滑过来，滑过来，直冲着我。我起初并未特别留神，依然躑躅前行，接着脚步渐渐慢下来，慢下来；咦，这不是那首著名的吉它曲《爱的罗曼司》吗？我不由得循声而去。最后，在一扇小窗前停下来，专注地忘情地倾听起来。琴声，如一只精灵，扑楞楞地从小窗口飞出来，又如淡淡夜雾在我身边弥漫，弥漫。最后，整个淹没了我，让我欣悦地在其中飘摇、游弋、神驰意荡。我忘记了小巷，忘记了世界，也忘记了自己。直到最后的一个音符往小巷外飘走，我才从那片奇幻的音响世界里蓦然惊醒：“啊，真美呀！没想到吉它到了另外一个人手里会奏出如此美妙的曲子。我的吉它怎么总不听使唤呀！这弹琴者是谁呢？我正在疑惑间，吉它声又响了，那是在C调上的几个和弦，用分解手法弹奏的。接着，一个低沉的男音伴唱响起来了：

“快乐童年，如今一去不复返，
我孤身一人，走回家园……”

这是那首美国黑人歌曲《老黑奴》呀！

琴声哀婉凄恻，歌声如泣如诉，娴熟的演奏、深挚的歌

唱、和谐的配伴，好动人呀！我觉得整个身心都被这首歌浸透了。

难怪大名鼎鼎的舒伯特都会感叹：“吉它是一件非常美妙的乐器”呢。不过，没有出色的乐手它也很可能只是一件装饰品呀，就象我，我忽然心里笑起来。

独奏，弹唱……

我就这样一首接一首地听下来。

我仰脸望着那扇流淌出音乐与美的小窗。心里充满用蜜浸泡过的好奇和神秘：这窗里是谁在弹奏呢？

我这时注意到，在那窗台上，有一盆俗称“死不了”的太阳花。这种随着日升、日落开合的花真好象灵长物，不用浇水，不用施肥，甚至不用人问津，它总是那么执着、顽强地生存、开放，并散发出馨人的幽香。何等顽强的生命、何等丰盈的灵性呀。过去我也养过一盆。可是后来不知怎么心灰意懒，连花带盆全都送人了。现在重看此花，却也真有一种“老友重逢”的欣悦和快慰。

又一阵熟悉的旋律象激浪一样冲撞着我的心扉：噢，是那首令人荡气回肠的苏格兰民歌《过去的好时光》的主旋律。

我几乎想都没想，便和着那旋律，忘情地唱起来：

“怎能忘记旧日朋友，
心中能不怀想……”

一曲刚落，我就听见房里面响起了橐橐的脚步声。我心灵的一半指挥我快跑，另一半却说：正好，我也想一睹你的尊容呢！这时候，在那花丛后面，出现了一张生机勃勃的脸，那双眼睛象是两团火一样热情燎人，仿佛在问：“你是谁？”

我也盯着这双眼睛，神情告诉他：“你弹得真棒呀！”

这时候，那张脸忽然黯了下来，象骤然翻卷着乌云的天

空。接着，那张脸缩了进去。

我生怕他就此进去了，忙冲口而出：“喂，是你在弹吗？”

那张脸终于又出现了：“是你在唱吧？”

“你弹得真好，教教我吧；我也是吉它爱好者哩！”

“教人我可不敢，不过作为爱好者互相交流，这我赞成。”

C

门打开，出现了一个清瘦的小伙子，他眉毛一扬，呈现出一脸笑意。

进去了才知房子很小，很暗，借着朦胧的光线我看得出外间既是堂屋又是厨房，角落里还搭着一张床。深入就是里间，里间床上赫然地放着一把吉它，一看见这吉它，那优雅的弹奏又在我耳边回响起来。

我没料到在幽暗的角落里还有一双眼睛，它朝我友好而温和地闪动了几下，示意看见了，欢迎我。

“呵，屋里挺暗的。”青年歉意地说，又转到门背后拉亮了室内的电灯。

我这才看清，那角落里是个女孩，穿着件黑塔夫绸蝙蝠衫，正蹲在角落里捅蜂窝煤块的煤眼。是的，我们这个城里的煤厂做的蜂窝煤总是没有完全捅穿，总是让顾客买后再加工。我朝她笑笑，注意到屋里的炉子在烧着开水，所以咕噜噜地响。

女孩站起来，我这才发现她好瘦小，比我差不多矮半个头，不怎么漂亮，但看得出她的温良与娴淑。她去洗手。

里间也不大，但收拾得井然有序。虽没有什么家具，但书却特别地多，各种各样的书各就各位，多而不杂，可见主人人们的细心。

我刚在一张方凳上坐下，那姑娘便端来了一杯热气腾腾的茶。

我们就这样相识了，我们的接触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

那女孩比我大三岁。这男孩跟我同年。他们的父母分别因公、因病相继去世了，就留下这姐弟二人清苦孤寂地活在这个世界上。现在，姐姐陈静已被街道照顾在街办五金修配厂上班，月工资五十元，弟弟陈默高中毕业不久，暂时没找到工作，但还在到处找。现在哪个地方哪个单位都有“人满之患”，所以，他一直没有找到工作。

他们这个家庭虽然也充满了姐弟之爱，但冷清也是难免。因此，我很快就成了姐弟欢迎的常客。

D

堕入爱河或挣脱情网常常是偶然的。特别是少女的爱情常常奇特地去或来。我本来想告诉自己，他太好了，我不配，他对我不“感冒”，别异想天开……因此，几次我想对他说点什么，可话到嘴边脸又先红了。几乎我都觉得他也爱上我了，可过后又觉得自己是徒添悲哀。我没能留神爱神悄悄地溜进了我的心灵。

我注意到他虽然面目清癯，但精神焕发，虽然没有工作但生活得十分充实丰富。他每天早晨起床在静谧的小巷里“面壁”练种叫鹤翔桩的气功，让早晨甜润的空气浸透他的心脾，让内气强化他那单薄的身躯。然后，他便开始读书，那全是一些哲学、

心理学书籍，有马克思、恩格斯的巨著，也有尼采、萨特等人的精彩论述。有的是译介著作，有的是原版，他就对照辞典逐词逐句地边译边读。他想当一个翻译家，一个理论家。他说我们的理论需要开拓更广阔的视野，汲取各种学说的长处。当然，与此同时，他说，我们还得花更多的精力，花更大的力气来研究马列主义。他说，过去我们一些人把马列主义喊得很响很响，却没能尽心尽意地来深入挖掘，有时候某些人自认为是马列主义者却连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都没弄清楚。他还说，马列主义不是无产阶级的《圣经》，用不着故作神秘和故弄玄虚。他说，马列主义是从人民中产生的，最终也要贯彻到人民群众中去，让人民去理解、去评价、去学习、去丰富、去发展、去更新。这样，马列主义才会历久弥新，真正实现对人民的指导作用。他说得很多很多，我听着听着就听不见了，只看着他那眼里扑闪扑闪的光芒，满脸的兴奋和激情，我觉得自己沉浸了、感染了、陶醉了，而后，便领会到那种“……蓦回首”，却见“灯火阑珊处”，“伊人却在”的快意。

他说他弹吉它只是为了调剂自己的神经，要能出能入，且要丰富自己的体验，陶冶自己的性情。但是，他那娴熟的技法令我又是一番惊叹和钦佩。

他那深刻的思想，犀利的言辞，激昂的谈吐，常常使我感到自己跟肥皂泡一样空虚而轻浮，我不明白我怎么一下子长这么大了而别人在这些日子里却占有了那么多的知识。我说你干嘛不考大学呢？他说，我姐姐为了我已经操碎了心，我不想让她再为我受四年的磨难，我想早一点工作，多赚些钱，可是……所以，我害怕考取也没让自己考取。听到这里，我的整个心蓦地往下一下沉，因为，他的份量在我的心目中太重，太重了，我几乎无力承担。

对他的姐姐我也是十分敬重的。因为，她总是默默地上班下班，默默地洗衣做饭，默默地听我俩交谈，默默地朝我俩微笑。而她那双黑而又亮的眸子总是在外间那餐厅、厨房兼她的卧室中的黑影里朝我闪闪烁烁。因此，在那一段日子里，我总感觉到有一双眼睛在我们附近关注、探询、思索。

有一天，我无意中想到她为什么总是穿着那件黑色的塔夫绸的蝙蝠衫？两件一模一样吗？后来我才发现，她总是在下班后就把这件衣服洗好，第二天一早上班时再穿上。因为，她几乎没有一件与她如花年华相称的衣服可换，我于是心里好难受。一次，我买了一件最新式的蝴蝶衫塞到她的枕头下，因为倘若她知道我是怜悯或想帮助她就绝对不会收下的。这我知道。可是，第二天，我从他家里出来回家后发现手提包里多了一个纸包，纸上写着：“虹妹：我知道是你送给我的，你的心意我领了。可是，我不能凭白无故地受人馈赠。我本想还给你，但是，你穿小了，你也不会要，所以，我到商店问了价格，就给你把钱补上。谢谢。”我这才发现，纸包里有一包钱，都是些零零碎碎的角票和硬币。捧着这堆钱我哭了，我拍打着自己的脑袋怨自己好笨好蠢，做了一件多大的错事呀！因为，这一堆钱对她来说得之多么不易又是多么重要呀！

E

当我一天不到他们家去心中就觉得空虚的时候，当我在单位做帐本方格里总出现他的影子的时候，当我在公共汽车上常常疑心一晃而过的某一个青年就是他的时候，我知道，自己的矜持与自信已经荡然无存了，我知道自己在恋爱了。如果说我曾经被那琴声所吸引、所缠绕的话，那么现在，就是他的指头把

我的心弦拨响了。

起初，我总是借口找他借书以便能够见到他，并且说是要听他弹吉它以便同他多呆一会儿。有时候，我明明是自己专程去他家的，却对他说我是路经这儿顺便来玩玩的。我觉得，在恋爱中，“撒”一点无关紧要的“谎”不但没有错，反而有点必需。

我时常在心中孤寂地寻找着我们能够彼此相爱的原因、条件和依据。我有时甚至企图寄希望于神明在冥冥中泄露点我们是天生的一对的天机。这有点唯心，与他的见解格格不入，可是，哪一个人不是在幸福得意的时候忘记了上帝，哪一个人又不是在痛苦绝望的时刻寄希望于上帝呢？我就象一个孤苦无援绝望的溺水者，渴望攀到他那坚实的彼岸，否则我只会沉沦和死亡。比如，有时候，我发现我那天换了衣服而他也只是同一天换了，我会惊喜地想到这不是透露出了我们心相近，趣相投的某些信息吗？有时候，我自作聪明地在他面前大讲特讲，我对某本书，某篇文章的感受，当某些观点得到他的欣赏时我便大喜过望。

我常常是抱着这样的希望去他那儿：他今天会坦露、他今天会表白、他今天会对我说他爱我吧？当我绝望地期待着他、望着他的时候，我觉得自己真恨他，他好狠心呀！有时候我鄙视他，你好懦弱呀！有时候我骂自己：怎么这么容易痴情呀！当我心情沉重地由他送出门去，当我回到自己房里从窗口朝下望见他对着我的窗口出神的时候，我说：不，明天，明天他会说的。明天……

一个又一个的明天就在这么一种剪不断、理还乱的复杂情愫中悄然逝去了……

有一段日子我没去找他，真想忘掉他。我害怕自己的儿女

情破坏了他心中的平静、打搅了他的学习和生活，甚至连作一个普通朋友的资格都因此而丧失。同时，我觉得自己的心理负担太重了，我真担心我那脆弱的神经会无法承受这过重的负荷而将我这空漠的身子抛弃。这时候，我装出一副轻松散漫、踌躇满志的派头来说他算不了什么，我为什么会对他说一往情深呢？或者装着欣慰和喜悦的神情对自个儿说，我已经爱过了、恋过了，我还何所求呢？爱情并不意味着索取以至得到而是奉献呀！有时候我轻松快活地同男同事在动物园里逛来逛去，我说我已忘了他！

可是，那天晚上我同一个男同事看完电影回来在楼道门口辞别后，踏上楼梯蓦然看见了那枚惊叹号一样干瘦的熟悉的身影。顿时，我的心天崩地裂一样地震撼了。我呆呆地望着他在我的家门口走来走去，又搓手又搔脑袋又跺脚，然后，他贴近我的家门口倾听里面的响动，而后他的手利索地抽出朝门叩去，却在最后一瞬间停留在半空中久久地停留着，久久地保持着这个姿势，而后他手臂托着前额伏在墙上，肩膀痛苦地颤抖抽搐。我也拼命地咬紧牙闭上眼，把手握成拳头堵住嘴，拼命地没让自己哭出声来，而眼泪却成串地涌淌。当我正要冲上去拥抱住他，对他痛诉心声的时候，忽然，我看他象疯了一样从楼梯上冲下来，我本能地朝楼梯下的暗处一闪，这时，他箭一样地从我身边掠过。当我冲出去时，他已转过花坛，消失在茫茫的黑夜中了。

F

当我疲惫地开门进屋坐到自己的写字台前的时候，我决心写平生的第一份情书。是写的时候了，我再也不能强迫自己不

写，我也不可能寄希望于自己有勇气跟他叙说了。现代女性皆以“男性化”为美为时尚，她们敢想敢做敢为，我只能自愧，我只能依托这封信来表达我那难以言表的满腹柔肠了。我没有勇气向他说。我拧亮台灯取下笔帽铺开稿纸，刚写下他的名字，泪水就在我的脸上纵横驰骋地写下了一行行苦涩的诗。泪水将他的名字洇湿了，也将我的思念浸透了。我明白自己瞧不起他，实际上是自欺欺人；我明白他在我的心目中的地位是多么重要，我永远也无法将他抹去。在这本信笺的第一面我寻找没有被泪打湿的空格以便下笔，却只得让这第一页空下来。第二页中我好不容易才找到空隙断断续续地写下了这样的文字：“……默，请允许……我永远陪……在你身边……听你弹琴……帮你研……读……伴着……你歌唱……永远……请给我……这样的机会……吧，为此，我什么苦都……能吃，什么困难……都可以忍受……答应……我吧……”

这个小巷的名字也象我的爱一样充满了浪漫色彩——月亮巷。我把这个名字庄重地写在信封上。

G

痛苦，谁会觉得太短了呢？甜蜜，谁会感到太长了呢？等待，便是痛苦和甜蜜的结合体。等待尽管会痛苦，可终究比没什么可等要好。

我期待着他的回信。

悬念，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悬念吧？一个人的命运被系在一根细丝上，谁不想知道这究竟是强有力的金属丝还是无力的作茧自缚的蚕丝呢？我不知道。如果我能够被人爱上，这世界上还有谁比我更幸福？如果我的爱被拒绝了，这个世界我还留恋什

么？人，假如爱上了一个异性是多么幸福而又多么的痛苦呀！

信刚投入邮筒那永远填不满的肚皮我就后悔了。他会收到吗？他会怎么看待我呢？他会当我是一个不知天高地厚、浅薄轻佻的坏女孩吗？他会因此瞧不起我吗？他会给我回信吗？假如我的初恋失败了，我将会怎样面对现实呢？我会因此连与他重新交谈的机会都失却的吧？

当我明白所有的后悔都无济于事的时候，我便决心孤注一掷地承受一切了。静静地，我等待着他的最后裁决。我作了关于结局的一百种估计，一千种准备，一万种打算。我觉得我可以忍受来自他的一切。因为，我喜欢他。我这时才痛切地觉察到青春、情爱已经早就潜入我的灵魂中来了，只是因为他，我连灵魂都失去，只剩下令我柔肠寸断的炽烈情怀几乎将我烧焦。

于是，我开始想象和揣摩他收到那封信时的情景。这时候，我的心跳得同第一次见到他时一样剧烈。我知道除了他以外谁也不曾让我这么激动过，我也不知道除了他还会有谁这么让我痴迷神往！没有了，再也没有了。对于谁来说爱情可能不只一次。可初恋特别是如火如荼的初恋却只有一次，我有一种想法，觉得自己本来就是为了他而生存的，正如我渴望着他完全属于我一样。

我可以对别的男孩盛气凌人，趾高气扬，但是，当我想起了他，我就觉得自己一生都再也不可能遇见象他那么完美的男孩子啦！我可以对什么事情都满不在乎，可是，对于我们两人之间的关系的发展，我觉得与我是生死攸关。我不愿再隐瞒自己了，不想再伪装出一幅清教徒的假面孔了，我想真真实实，热热烈烈地爱一场，然后，即使去死也毫无遗憾。过去，我曾经象一只离了群的孤雁一样失却了飞行的目标、勇气和力量。是